

# 灵璧县凤凰山社会公墓管理所 2025 年一般 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 一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| “三公”<br>经费合计 | 因公出国<br>（境）费 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公务接待费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小计         | 公务用车购<br>置费 | 公务用车运<br>行费 |       |
| 0.00         | 0.00         | 0.00       | 0.00        | 0.00        | 0.00  |

## 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灵璧县凤凰山社会公墓管理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 万元**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下降原因主要本单位未安排此项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宿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**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**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缩减开支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校车正常运行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下降 0 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未安排该项支出。单位根据公务用车购置具体情况说明）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**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未安排该项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灵璧县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灵财行〔2018〕71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